

证券代码:000799 证券简称:酒鬼酒 公告编号:2012-24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大股东减持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2年5月22日,本公司接到第二大股东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减持股份说明,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12.5.11-2012.5.21	36.58	167.75	0.52
	大宗交易	2012.5.11-2012.5.21	38.59	200	0.61
	其它方式				
	本次减持合计	2012.5.11-2012.5.21	---	367.75	1.13
	累计减持合计	2010.11.15-2012.5.21	---	2817.83	8.67

2.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788.12	2.43	420.37	1.2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88.12	2.43	420.37	1.2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减持没有违反《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
 2. 本次减持没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3. 本次减持严格遵守了其在《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收购报告书》等文件中所做出的最低减持价格等承诺。
 三、备查文件
 股东减持情况说明。

证券简称:酒鬼酒 证券代码:000799 公告编号:2012-23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股票简称:西王食品 股票代码:000639 编号:2012-017
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的召开情况
 1. 召开时间:2012年5月22日上午十时
 2. 召开地点:山东省滨州市邹平县西王工业园
 3. 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4.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主持人:王红雨先生
 6.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王红雨先生股东大会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代表(或授权代表)共4人,代表股份66,373,72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87%。
 2.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湖南自元律师事务所丁少波、宁波华波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提案的审议情况
 经与会股东投票审议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2011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66,373,72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 审议通过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66,373,72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审议通过2011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为兼顾公司发展和股东利益,以公司总股本125,548,55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3元(含税),共计分配37,664,566.80元,占2011年度实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3%。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另外,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具体事宜。授权董事会依据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实际情况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以增加公司的注册资本及股份总额,办理注册资本变更所需的工商登记手续。
 表决结果:同意票66,373,72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4.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1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66,373,72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证券代码:000919 证券简称:金陵药业 公告编号:2012-009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收购医院股权意向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涉相关股权收购事项,股权收购方与股权出让方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南京医科大学第三附属医院(以下简称“三院”)的股东授权代表王顶贤于2012年5月17日签署了《股权收购意向书》,本公司拟在三院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后收购其不低于60%的股权。

一、意向书风险分析
 1. 本次签订的意向书,属于双方合作意愿的框架性、意向性约定,意向书付诸实施和实施过程中均存在变动的可能性,具体事项尚需进一步协商后签署正式收购协议,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2. 本公司将根据中介机构评估结果与股权出让方协商确定本次收购改制后三院的股权结构及价格。
 二、意向书当事人介绍
 (一)南京医科大学第三附属医院
 三院院前身为仪化集团公司职工总医院,经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关于仪化集团公司职工医院改制分流实施方案的批复》(中国石化函[2004]176号)同意改制,改制基准日为2003年12月31日,参加改制的职工397人以补补偿助酬等价值置换改制单位优惠后的净资产2749.28万元,设置经营者岗位激励奖励205.17万元,2004年4月22日经仪征市民政局《关于同意南京医科大学第三附属医院注册登记的批复》同意注册登记,领取了《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苏仪民证字第321081020001号),开办资金为人民币2999万元,2004年4月26日经扬州市卫生局《关于变更仪化集团公司二级甲等综合医院,股东为王顶贤等358个自然人》。
 截止2012年3月31日,医院账面资产总额26,530.34万元,负债总额17,118.53万元,所有者权益9,411.81万元。
 (二)王顶贤

证券代码:000816 证券简称:江淮动力 公告编号:2012-021
江苏江淮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江淮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2012年4月20日召开的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2012年4月21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88,803,31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1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QFII、RQFII实际每10股派0.09元);对于QFII、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2年5月28日,除息日为:2012年5月29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2012年5月28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 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2年5月29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 以下A股股份的股权红利由公司自行派发:

证券代码:002656 证券简称:卡奴迪路 公告编号:2012-017
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数量为500万股;
 2. 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12年5月28日。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75号》文核准,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采用网下询价对象配售(以下简称“网下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万股,发行价格27.80元/股,其中网下配售500万股,网上发行2,000万股。网下配售结果已于2012年2月21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网下配售的股票自网上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即2012年2月28日)起锁定三个月方可上市流通,现锁定期满,该部分股票将于2012年5月28日起开始上市流通。

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司于2012年6月7日召开201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2. 会议召开的时间、合法性: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于2012年5月22日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信息同日公告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站上。
 (2)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召开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
 4. 会议召开日期:2012年6月7日9时30分。
 5. 会议召开地点:湖南省吉首市振武营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三会议室。
 6. 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12年6月4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他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序号	议案	关联股东是否需回避表决
1	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否
2	公司《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否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及参加方法
 (一)会议登记手续
 1. 法人股股东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帐户卡、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及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登记;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受托人身份证、委托入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会议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200号华侨国际四楼酒鬼酒运营中心。
 (三)会议登记时间:
 2012年6月5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6:00。
 (四)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四、其他
 1. 会议联系方式

证券代码:002515 证券简称:金字火腿 公告编号:2012-019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4月20日召开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名称的议案》,并于变更公司注册名称的议案,公司近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一、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会议决议事项

证券代码:002515 证券简称:金字火腿 公告编号:2012-018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拟成立子公司注册资本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12年5月10日以传真、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2年5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施延军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拟成立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三、关于变更拟成立子公司注册资本的公告刊登于2012年5月23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0990 证券简称:诚志股份 公告编号:2012-14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公司为下属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于2012年4月24日披露《公司关于拟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11),现就公司为下属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1. 近日,公司与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公司自愿为全资子公司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与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形成的债权提供担保,担保的债权额度为人民币1亿元。
 2. 近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五洲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自愿为全资子公司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五洲支行形成的债权提供担保,担保的债权额度为人民币0.8亿元。
 3. 近日,公司与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保证合同》,公司自愿为全资子公司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形成的债权提供担保,担保的债权额度为人民币0.5亿元。
 4. 近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阳明支行签订《保证合同》,公司自愿为全资子公司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阳明支行形成的债权提供担保,担保的债权额度为人民币0.65亿元。
 截止公告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为83,500万元(含以上担保),公司对外提供的担保对象均为控股子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
 二、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1. 公司与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
 保证人: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债务人: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1年;
 担保金额:1亿。
 2. 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五洲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保证人: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五洲支行;

证券代码:002426 证券简称:胜利精密 公告编号:2012-019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深圳辖区上市公司内部控制规范试点工作有关工作的通知》要求,就本公司2012年一季度内部控制规范试点工作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公司201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400,41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QFII、RQFII实际每10股派0.90元);对于QFII、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2年5月28日,除权除息日为:2012年5月29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2年5月28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 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2年5月29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 以下A股股份的股权红利由公司自行派发:

证券代码:000609 证券简称:侨城A 公告编号:2012-21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2年一季度内部控制规范建设工作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此外,公司总结试点企业内控规范建设经验,编制了适用于不同公司、各个业态的内控规范标准,明确了管理逻辑,不相容职责、标准控制活动等管理要求,并组建了内控体系推广组织机构,制定了内控体系推广工作方案,以培训、研讨、练习等方式向其他下属企业推广内部控制规范,要求下属企业按照标准模板查找缺陷,并形成各自的内部控制文档,目前该项工作正在积极推进中。
 由公司下属公司涉及行业较多,根据不同行业编制不同的测试工作模板,工作量较大,导致整体计划较原定计划稍延迟,但不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的整体进度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联系电话:0731-8818630
 传真:0731-8818605
 联系人:李文生、殷响
 通讯地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200号华侨国际四楼酒鬼酒运营中心。
 邮政编码:410015
 2.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自理。
 附件:授权委托书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5月22日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赞成	反对
1	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公司《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单位营业执照注册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2012年 月 日
 注:①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②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有效。

证券代码:002515 证券简称:金字火腿 公告编号:2012-019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4月20日召开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名称的议案》,并于变更公司注册名称的议案,公司近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一、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会议决议事项

证券代码:002515 证券简称:金字火腿 公告编号:2012-018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拟成立子公司注册资本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对冷链物流的发展规划,为了更好的运作冷链物流业务,便于独立开展经营管理活动,结合本项目投资规模2.65亿元(详见2011年8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1-037的《对外投资公告》)和项目经营管理的需要,公司于2012年5月2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设立子公司变更的议案》,注册资本由原来的5,000万元变更为12,000万元,变更后,拟设立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1. 公司名称:金字冷冻食品城有限公司(最终名称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
 2. 公司地址: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3. 公司住所:浙江金华磐安。
 4. 经营范围:肉类、速冻食品、海鲜、冷饮等销售,火腿及其他发酵肉制品等研发、仓储、物流配送、餐饮和会务服务等业务(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
 5. 注册资本:12,000万元人民币。
 6. 股东出资额、出资方式及出资时间: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12,000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出资一次缴足。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515 证券简称:金字火腿 公告编号:2012-017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12年5月10日以传真、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2年5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施延军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拟成立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三、关于变更拟成立子公司注册资本的公告刊登于2012年5月23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0990 证券简称:诚志股份 公告编号:2012-14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公司为下属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于2012年4月24日披露《公司关于拟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11),现就公司为下属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1. 近日,公司与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公司自愿为全资子公司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与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形成的债权提供担保,担保的债权额度为人民币1亿元。
 2. 近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五洲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自愿为全资子公司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五洲支行形成的债权提供担保,担保的债权额度为人民币0.8亿元。
 3. 近日,公司与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保证合同》,公司自愿为全资子公司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形成的债权提供担保,担保的债权额度为人民币0.5亿元。
 4. 近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阳明支行签订《保证合同》,公司自愿为全资子公司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阳明支行形成的债权提供担保,担保的债权额度为人民币0.65亿元。
 截止公告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为83,500万元(含以上担保),公司对外提供的担保对象均为控股子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
 二、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1. 公司与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
 保证人: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债务人: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1年;
 担保金额:1亿。
 2. 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五洲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保证人: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五洲支行;

证券代码:002426 证券简称:胜利精密 公告编号:2012-019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深圳辖区上市公司内部控制规范试点工作有关工作的通知》要求,就本公司2012年一季度内部控制规范试点工作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公司201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400,41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QFII、RQFII实际每10股派0.90元);对于QFII、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2年5月28日,除权除息日为:2012年5月29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2年5月28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 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2年5月29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 以下A股股份的股权红利由公司自行派发:

证券代码:000609 证券简称:侨城A 公告编号:2012-21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2年一季度内部控制规范建设工作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此外,公司总结试点企业内控规范建设经验,编制了适用于不同公司、各个业态的内控规范标准,明确了管理逻辑,不相容职责、标准控制活动等管理要求,并组建了内控体系推广组织机构,制定了内控体系推广工作方案,以培训、研讨、练习等方式向其他下属企业推广内部控制规范,要求下属企业按照标准模板查找缺陷,并形成各自的内部控制文档,目前该项工作正在积极推进中。
 由公司下属公司涉及行业较多,根据不同行业编制不同的测试工作模板,工作量较大,导致整体计划较原定计划稍延迟,但不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的整体进度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